

說明：

據查現行法雖然要求食品或食品添加物等應如實標示，但僅止於食品成份及內容之品項，對其來源則未要求，此不僅容易造成廠商僥倖心理，產品發生問題時，亦難以迅速追查問題來源。再者，食品衛生管制以業者自主管理為主，政府查驗為輔，若機關查驗強度不足，只能被動防堵收拾殘局。更甚者，現行法雖要求廠商應投保產品責任險，但僅限於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一定種類、規模之食品業者，換言之，所謂業者自主管理制度，亦淪為業者應付主管機關查驗的形式措施，難以發揮成效。事實上，面對政府安全把關機制幾乎呈現系統性失靈的狀態，絕非僅依賴提高罰則一途所能解決。因此，建請行政院及其所屬機關單位，首先於現行「食品雲」－「安心食品履歷追溯服務網」下，全面強制業者標示或提交充分資訊，並應該採用時下智慧手機普及的 QR CODE，方便消費者查詢。同時，於三個月內針對商品責任之確保，作一以食品種類及業者規模之「食品安全損害賠償共同基金」的規劃暨執行報告，以支應可能的損害賠償。而未來應積極修法完成，以要求所有食品應經合格食品技師（經國家考試取得技師證照者），或法定公私立檢驗機構之安全認證，始得製造、販賣，提高業者應盡責任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（三十二）本院江委員惠貞，鑒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勞退新制正式上路，只要有勞工繼續選擇舊制年資（俗稱勞退舊制），或選擇新制退休金制度保留舊制年資的勞工，事業單位應依法設立勞退專戶，按月提撥勞退金。惟根據勞委會統計，目前仍有高達 40% 之企業未依法開戶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，致具有勞退舊制年資的勞工，只有 5% 領得到退休金，嚴重侵害勞工之基本退休保障。本席建請勞工委員會擴大查核、落實罰鍰，並應主動協助縣市政府加強督促事業單位按月提撥勞退準備金，以落實勞工退休金之保障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勞退新制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上路至今，已逾九年，但是對於具有勞退舊制年資之勞工，仍未落實其退休金之保障。依法只要有勞工繼續選擇舊制年資（俗稱勞退舊制），或選擇新制退休金制度保留舊制年資的勞工，事業單位應依法設立勞退專戶，按月提撥勞退金。惟根據勞委會統計，目前仍有高達 40%、8 萬多家之企業未依法開戶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，致具有勞退舊制年資的勞工，只有 5% 領得到退休金，嚴重侵害廣大勞工之基本退休保障。
- 二、事實上，上述 8 萬多家未依法開戶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之企業，大多為十人以下的小型企業，由於家數多、稽查人力有限，導致查核難度高，然近日一再發生雇主惡性倒閉，勞工求助無門事件，政府有責任排除萬難，全面稽查違法企業，並給予最嚴厲之罰鍰，如此才

能有效提高開戶戶數。此外針對已開戶的企業是否「足額提撥」，也應積極稽查，以確實保障勞工退休權益。

- 三、本席建請勞工委員會於一年內針對未「足額提撥」之「已開戶企業」、以及對於「應該而未開戶」之企業全面清查，並給予最嚴厲之罰鍰，此外並應主動協助縣市政府加強督促事業單位按月提撥勞退準備金，以落實勞工之退休金保障。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（三十三）本院陳委員學聖，對於即將在年底被拆除的中央廣播電台台南分台（亦稱天馬電台）雖尚未列入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之法律定義的文化資產並受保護，然以其獨具之建物及歷史價值，應列入「文化資產」，並籲請及早搶救、維護保存、並活化再利用。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天馬電台位於台南市安南區本淵寮社區西南側，佇立 20 組 75 公尺高的短波天線，獨特的環狀排列幕形天線，是央廣十九個發射台中唯一發射功率遍及全球的分台，是國際上獨一無二的廣播建物，播音覆蓋面積多年來居全世界第一，範圍包括除了非洲以外的其他各大洲，面積 32.74 公頃，民國 58 年籌建、65 年開始播音，對我國突破外交困境貢獻甚大；曾來台訪問的中國盲人維權律師陳光誠受訪時就曾強調「央廣短波對中國大陸非常非常重要」、「可以說台灣沒有中央廣播電臺，我今天就不會坐在這兒。」（中中央廣播電台網站『陳光誠赴央廣接受專訪強調短波重要』，2013.06.24）
- 二、陳水扁總統執政時代決定天馬電台遷移，與雲林褒忠分台合併重建，預定於今年底關閉；對於該筆國有地，在地方已有不同的聲音，如：台南市政府於今年 5 月 28 日邀請導演魏德聖會勘，尋求共同合作的可能；如，南藝大音像藝術學院結合台南藝文界，希轉型為台南電影文化園區，電台現地保留轉型為冷戰博物館，做為電影園區的造景之一，並可改放送電影音樂；如台南市議員也曾要求該筆土地與安南區（興國、康寧及成大水工所等）大學城計畫結合。
- 三、本席身為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法案共同提案人之一，深知搶救、後續維護、活化再利用是文化資產的三大元素；以天馬電台為例，本席唯恐該兼具地景地貌、族群聚落、自然地景等特色之「文化資產」，卻不見得能夠列入法律定義的文化資產並且受到保護；然所謂「文化資產」，絕非簡單的「認定」、「限制」、「保護」等幾個概念就可涵括。本席籲請行政院，對「文化資產」掌握其真實性及定位思考，非僅落入當前土地價值與權益論爭的困境，使無可取代的地景風貌與重要觀光資源被妥善保存與活化利用，可達到文化遺產保存及永續觀光發展之目標，並達到文化資產保存、文化活動及地區都市空間發展三贏局面，中央與地方政府及人民共好。